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關於調整回購股份價格上限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2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2-045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为：446.78元/股；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为：445.98元/股。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应对回购股份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2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根据《回购报告书》，上述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6.78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2年1月23日至2023年1月22日）。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4日、2022年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9)。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事宜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根据《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因此,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446.78元/股调整至不超过445.98元/股,具体调整计算如下: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即446.78元/股-0.8元/股=445.98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调整价格上限后,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数量约为672,67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7%。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